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 高升 公告编号：2020-64 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深圳盐田二期数据中心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 17,200 万元调整为 10,200 万元，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7,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变更金额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金额的比例为 6%，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不涉及新项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财务顾问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情况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7 月 1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核准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袁佳宁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613 号)。根据该批复，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7,131,147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4.4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49,999,986.80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人民币 34,000,000.00 元后，本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1,115,999,986.80 元；扣除由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2,390,328.2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13,609,658.51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全部到账，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6)010101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原募投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7 年 3 月 21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变更部分云安全系统项目的实施方式，并通过收购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创新云海”)股权的方式部署自有高防数据中心，实施主体变更为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变更涉及的总金额为 7,500 万元，占云安全系统项目拟投资金额的 30.36%，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6.73%。募投项目变更完成后，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17,200 万元，将继续用于云安全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11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3 号)。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7 年 5 月 5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云安全系统项目变更为深圳盐田二期数据中心项目，对创新云海运营的位于深圳市盐田港的高等级数据中心进行二期扩建。本次变更涉及金额 17,200 万元，占原云安全系统项目拟投资金额的 69.64%，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5.45%。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控股子公司创新云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19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30 号)。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深圳盐田二期数据中心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目前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截至目前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深圳盐田港二期数据中心项目	17,200.00	-	3,002.50	14,364.35(注)	17.46	-	-

注：余额含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

深圳盐田二期数据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控股子公司创新云海。创新云海曾将该项目电力工程发包给北京九州恒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恒盛”)，并于 2017 年 6 月以募投资金向其支付预付工程款 2,950 万元，以募投资金向广州华源创兴计算机服务有限公司支付 52.50 万元作为二期数据中心项目咨询服务费。截至目前，该项目实际共投入募集资金 3,002.50 万元。

2019 年 12 月，创新云海与九州恒盛解除电力工程合同，并于 2020 年 4 月与北京四海云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四海云能”)和四川四海云能电力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四海云能”)签署了新的电力施工合同，北京四海云能承接了九州恒盛的预付工程款并转让给四川四海云能，作为创新云海向四川四海云能的预付工程款。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深圳盐田二期数据中心项目募集资金存储账户及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盛京银行北京石景山支行	0110700102000000400	143,643,508.98
合计		143,643,508.98

(三)本次募投项目调整情况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将深圳盐田二期数据中心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 17,200 万元调整为 10,200 万元，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7,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金额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金额的比例为 6%。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募集资金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云基础服务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等多种因素叠加影响，公司部分上游供应商以及下游客户需求端均受到一定冲击，同时公司拓展业务和日常经营对资金有较大需求，从而导致公司资金流动性需求增加。结合公司目前及预期业务发展情况，经过公司审慎论证，公司拟将深圳盐田二期数据中心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减至 10,200 万元，该资金投入目前能够满足该项目发展需要。若未来公司根据市场环境、业务需求等情况需增加该项目必要投资，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投入。

综上，结合目前宏观市场经济环境、业务实际需求等综合情况，公司拟变更部分深圳盐田二期数据中心项目资金用途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公司营运资金压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三、公司相关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以下要求：

1、本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已超过一年；

2、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相关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未影响其他募投项目的实施。

四、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和发展现状，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的决策。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严格、合规使用该等补充流动资金，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保证股东利益最大化。本次变更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与募投项目建设情况而作出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了投资风险，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相关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相关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是基于目前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审慎考虑后做出的适当调整，有利于有效利用募集资金，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和全体股东的权益，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理，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认为：高升控股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拟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督导机构对上市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 高升 公告编号：2020-65 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为：2020 年 8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14:5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 年 8 月 13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1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13 日 9:15—15:00 之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8 月 7 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8 号 IFC 大厦 A 座。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提案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64 号)。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 2020 年 8 月 7 日下午收市时持有“*ST 高升”股票的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 2020 年 8 月 7 日下午收市时持有“*ST 高升”股票的凭证办理登记。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以信函方式登记，其中，以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

(二)信函登记截止时间

2020 年 8 月 12 日上午 10:00

(三)现场登记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8 号 IFC 大厦 A 座 11 层 1101 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文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8 号 IFC 大厦 A 座 11 层 1101 室

邮政编码：100022

联系电话：010-82602278

传真：010-82602628

电子邮箱：investors@gosun.com

(五)相关费用

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71，投票简称：高升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8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3 日 9:15—15:00 之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股东单位)出席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议案进行投票。本委托书有效期为一个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2020 年 月 日

注：

1.如拟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相应空格内填“√”；如拟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相应空格内填“√”；如拟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相应空格内填“√”。

2.未填、错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股东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 高升 公告编号：2020-62 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8 号 IFC 大厦 A 座 11 层 1101 室。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岱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将深圳盐田二期数据中心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 17,200 万元调整为 10,200 万元，并将本次调减的募集资金 7,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此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64 号)。

二、《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14:50 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8 号 IFC 大厦 A 座，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65 号)。

三、《关于修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制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制订＜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关于制订＜合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关于制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联交易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关于修改＜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关于制订＜外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关于制订＜采购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关于修改＜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关于修改＜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关于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关于修改＜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关于制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关于修改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公司拟新增总经理办公室、投融资部、采购部；原政企客户事业部拟更名为产品市场部。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 高升 公告编号：2020-66 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被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接到公司第二大股东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鼎实业”)破产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的蓝鼎破整[2020]004 号《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蓝鼎实业破产事项进展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8 月 1 日及 2020 年 7 月 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重整申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68 号)、《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86 号)、《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将被拍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60 号)。

公司披露了蓝鼎实业第二次债权人会议通过《关于申请对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及资产处理的议案》情况。经质押权人申请并经湖北省仙桃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仙桃法院”)批准执行，管理人将对蓝鼎实业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 90,178,582 股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8.55%)进行第一次公开整体拍卖。

二、股东股份拍卖的进展情况

根据蓝鼎实业管理人的《告知函》内容，管理人收到仙桃法院的书面通知，为确保蓝鼎实业破产案与北京法院相关破产清算案同步或协调，有利于高升控股健康发展，在没有宣告蓝鼎实业破产前，暂不宜对破产资产进行公开拍卖。根据仙桃法院书面通知要求，蓝鼎实业管理人决定推迟原定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上午 10:00 起至 2020 年 8 月 18 日上午 10:00 止的股票司法拍卖事项，另行拍卖时间以法院通知和相关公告为准。

三、本次拍卖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此次拍卖事项尚未开始，后续如上述程序完成，蓝鼎实业将不再持有公司的股份。此次股权变更事项将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此次拍卖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ST 高升 公告编号：2020-63 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炫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相关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是基于目前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审慎考虑后做出的适当调整，有利于有效利用募集资金，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和全体股东的权益，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理，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64 号)。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0-067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上午 10:30 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全体监事均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钪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曾子路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开来电子有限公司与东莞市常平镇人民政府拟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完善公司业务布局，会议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开来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开来”)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瀛通通讯(粤港澳大湾区)智能制造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由东莞开来与东莞市常平镇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协议。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5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将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对东莞开来进行增资，用于项目投资建设。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开来电子有限公司与东莞市常平镇人民政府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人民币 8,000 万元调整至人民币 20,000 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本议案将提交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本议案将提交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7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0-065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615 号文核准，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公开发行了总额为 3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共 300 万张，期限为 6 年。减除包括承销及保荐费、律师费、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6,688,679.25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93,311,320.75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对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3-51 号《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及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甲方一)及全资子公司湖北瀛新精密电子有限公司(甲方二)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循礼门支行（乙方）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四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约定如下：

1、甲方一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 127909576110303，截止 2020 年 7 月 8 日，专户余额为 295,230,000.00 元。甲方二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27913647810501。上述专户仅用于甲方二智能无线电声产品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甲方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甲方未以存单的方式存储募集资金。如以存单方式存储募集资金，各方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约定存单方式的募集资金存储及监管事宜。

3、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4、丙方作为甲方一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5、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6、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7、甲方二 1 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以孰低为原则），甲方二及乙方应当在付款后 2 个工作日内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8、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 14 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9、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10、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11、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违约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和费用。

12、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应提交位于北京的北京仲裁委员会，并按其提交仲裁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最终裁决。仲裁应用中文进行。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13、本协议一式 10 份，各方各持一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三、备查文件

1、本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609 证券简称：捷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2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捷顺科技”)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基于建立、健全员工与公司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子公司深圳市顺易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易通”)长远的发展奠定基础，公司董事会同意顺易通以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深圳亿道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亿道投资”)、深圳万壑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壑投资”)。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3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

2020 年 7 月 27 日，顺易通完成了本次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并收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变更通知书。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顺易通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2,500.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3,474.2983 万元，亿道投资和万壑投资合计持有顺易通股权 7.2308%，捷顺科技持有顺易通股权由 80.0000%降至 74.2154%，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顺易通股权由 20.0000%降至 18.5538%。顺易通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具体工商登记变更信息如下：

	变更前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权结构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80.00%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	20.00%
	变更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权结构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74.2154%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	18.5538%
	深圳亿道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